

内蒙古品牌促进会 内蒙古自治区商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内品会〔2024〕1号

关于开展 GB/T 27925—2011《商业企业 品牌评价与企业文化建设指南》 国家标准宣贯工作的通知

各会员企业：

为深入贯彻《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新时代推进品牌建设的指导意见》（发改产业〔2022〕1183号）文件精神和自治区党委、政府关于品牌培育的重要决策部署，助力实现到2025年，培育一批品牌管理科学规范、竞争力不断提升的一流品牌企业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GB/T 27925—2011《商业企业品牌评价

与企业文化建设指南》国家标准宣贯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重要意义

（一）开展品牌评价国家标准宣贯工作，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品牌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构建新发展格局，进一步引导企业加强品牌建设，持续扩大品牌消费，营造品牌发展良好环境，促进质量变革和质量提升，推动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转变、中国速度向中国质量转变、中国产品向中国品牌转变的重要途径。

（二）开展品牌评价国家标准宣贯工作，可推动企业打造品牌，提高企业信誉，树立企业形象，增强企业核心竞争能力。

（三）开展品牌评价国家标准宣贯工作，可通过品牌标识，提高消费者选择的指向性，为消费者的“放心消费”指路导航。

二、宣贯形式

依据 GB/T 27925 《商业企业品牌评价与企业文化建设指南》国家标准在申报企业当中开展品牌标准化试点和品牌评价活动。

三、活动步骤

企业登录内蒙古品牌促进会官方网站(www.nmbrand.org)，在首页导航栏（见下图）点击“资料下载”，下载“品牌标准化



试点申报表”，按要求填好后，与相关证明材料制成 PDF 文档保

存，然后再点击右侧所示模块儿填写相关数据，上传保存的 PDF 文档申报材料，点击《申报》。主办方收到材料后，辅导企业依据 GB/T 27925《商业企业品牌评价与企业文化建设指南》国家标准，开展品牌创建活动。



四、活动周期

2024 年 2 月 1 日~12 月 31 日

五、联系方式

单 位：内蒙古品牌促进会

电 话：0471-6924667

电子邮箱：office@nmbrand.com

联系人：祁小凤

手机：13848615055

